

桃園市第 9 屆公教人員羽球錦標賽報名表

隊伍名稱：

組別				總領隊		
領隊			教練		管理	
職別		姓名	性別	服務單位	職稱	到職日期
1	隊長					
2	隊員					
3	隊員					
4	隊員					
5	隊員					
6	隊員					
7	隊員					
8	隊員					
9	隊員					
合計			參加職員：人		參加選手：人	
注意事項	一、填寫說明：<u>隊伍名稱</u>係組隊之機關（構）或團體；又如就同一組別，組 2 隊報名參加，請分別加註 A 隊或 B 隊（如：○○局 A 隊）。 二、報名期限：請各機關確實審查參賽者資格，分別繕造各隊報名表 1 份，並於 114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前，以電子郵件寄送電子檔（含 word 檔及核章 PDF 檔）至桃園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（10058777@mail.tycg.gov.tw），逾期概不予受理。					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

聯絡電話：